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2022-69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2022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临时会议,会议决定于2022年10月17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经本公司董事会审核,认为: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2年10月17日(星期一)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0月17日(星期一)上午9:15至2022年10月17日(星期一)下午3:00中的任意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0月17日(星期一)上午9:15—9:25,9:30—11:30 ;下午13:00—15:00。

(五)会议召开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股权登记日:2022年10月11日(星期二)。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本公司董事(董事候选人)、监事(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地点:广东省韶关市曲江韶钢办公楼北楼一楼(B1001)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简称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李世平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吴琨宗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赖晓敏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夏启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郭明文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谢娟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邢良文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4.01	选举旷高峰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4.02	选举张刚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二)提案的具体内容

1.提案编码1.00:《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简称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9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简称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生效。

2.提案编码2.0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股东大会审议时采用累积投票制,采用等额选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9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提案编码2.01:选举李世平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提案编码2.02:选举吴琨宗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提案编码2.03:选举赖晓敏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提案编码2.04:选举夏启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提案编码3.0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股东大会审议时采用累积投票制,采用等额选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9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提案编码3.01:选举郭明文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提案编码3.02:选举谢娟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提案编码3.03:选举邢良文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4.提案编码4.00:《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股东代表监事,采用等额选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9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提案编码4.01:选举旷高峰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提案编码4.02:选举张刚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登记时间和登记地点

1.登记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登记(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邮件、电话、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10月13日(星期四)8:00—17:30

3.登记地点: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二)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方法详见附件2。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二

地址:广东韶关曲江韶钢松山董事会秘书室

邮编:512123

电话:0751-8787265

传真:0751-8787676

(二)会期半天,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30日

附件1: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

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事项的投票指示: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简称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选举票数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李世平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吴琨宗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赖晓敏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夏启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选举票数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郭明文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谢娟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邢良文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选举票数			应选人数2人
4.01	选举旷高峰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4.02	选举张刚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备注: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委托人应对"同意"、"反对"、"弃权"三项表决意见中的一项发表意见,并在相应空格内打"√",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和投票简称

1.投票代码:360717;

2.投票简称:"韶钢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或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简称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选举票数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李世平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吴琨宗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赖晓敏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夏启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选举票数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郭明文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谢娟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邢良文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选举票数			应选人数2人
4.01	选举旷高峰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4.02	选举张刚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2.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2年10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 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0月1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10月17日下午3: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2022-61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简称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的说明

2022年9月2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简称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对公司全称、证券简称、英文全称及英文简称进行变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内容	现有名称	拟变更名称
中文全称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中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SGIS Songshan Co., Ltd.	Guangdong Zhongnan Iron & Steel Co., Ltd.
证券简称(中文)	韶钢松山	中南股份
公司简称(英文)	SGSS	ZNGF
证券代码	000717(保持不变)	

二、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变更原因说明

本次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主要是因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为体现公司战略布局和发展规划,将公司打造成为高效协同、区域化钢铁平台公司,实现公司的高质量发展。

三、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因公司全称、英文全称变更及经营管理需要,拟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原文	修订后
1	第四条 公司注册的中文名称: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英文名称:SGIS Songshan Co., Ltd.	第四条 公司注册的中文名称:广东中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Zhongnan Iron & Steel Co., Ltd.
2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董事长或总裁(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除以上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的其它内容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变更后的名称与公司目前的实际业务和发展战略相匹配,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无异议通过。

(二)公司证券代码"000717"保持不变。

(三)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拟变更的公司名称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本次拟变更证券简称事项尚需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终核准。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三)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2022-62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需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2022年9月2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九届董事会的组成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人数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3年。

二、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持股5%以上的股东宝武集团中南钢铁有限公司提名李世平先生、吴琨宗先生、赖晓敏先生、夏启斌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郭明文先生、谢娟女士、邢良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了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公司对第八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上述董事候选人数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数量的比例未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谢娟女士、邢良文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郭明文先生目前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三、选举方式

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采用等额选举,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四、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一)本次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经我们审阅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世平先生、吴琨宗先生、赖晓敏先生、夏启斌先生及独立董事候选人郭明文先生、谢娟女士、邢良文先生的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兼职等情况,未发现其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亦不存在其它不允许担任董事的情况。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以上人员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

(三)本次换届选举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同意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联系方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公示,公示期为三个交易日,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交所热线电话或邮箱等方式反馈意见。

联系人:刘二

地址:广东韶关曲江韶钢松山董事会秘书室

邮编:512123

电话:0751-8787265

传真:0751-8787676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30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世平,男,1964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毕业于上海科技大学自动控制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于东北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高级工程师。1985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宝钢集团有限公司教培中心讲师、人事部人才开发处主办,宝钢国际经贸公司组织人事部劳动工资室主任,上海宝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部长,宝钢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部长,宝钢特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韶关钢铁党委书记、副董事长,韶关钢铁党委书记、董事长,韶钢松山党委书记、董事长,宝地广东董事长,中南钢铁总裁、党委副书记。现任中南钢铁党委书记、董事长兼韶钢松山党委书记。

李世平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吴琨宗,男,1971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毕业于华东冶金学院经济管理系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正高级会计师。1993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宝钢集团计财部、财会处资本科助理会计师,宝钢集团财会处固定资产管理业务主办,宝钢集团财会处固定资产管理、物资采购财务主管,宝钢股份财会处会计组综合主管、稽核组组长(副处级)、审计处副处长、审计部副部长、审计部部长、系统创新部部长、财务部部长,宝钢集团审计部部长、经营财务部总经理兼资产管理总监,宝钢股份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宝钢股份梅钢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鄂城钢铁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副董事长等。现任中南钢铁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兼鄂城钢铁党委书记、董事长、韶钢松山党委副书记。

吴琨宗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赖晓敏,男,1972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毕业于长春工业高等专科学校会计电算化,硕士研究生毕业于暨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高级会计师。1993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韶关钢铁财务部会电办科员、结算中心副主任、副部长、部长,韶关钢铁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韶关钢铁财务负责人、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韶关钢铁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韶关钢铁董事,鄂城钢铁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裁、党委副书记、董事,中南钢铁高级副总裁等。现任中南钢铁党委常委、重庆钢铁董事、韶钢松山董事兼党委副书记。

赖晓敏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夏启斌先生,1974年9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国家清洗生产审核师。2005年至今任职于华南理工大学,现任华南理工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夏启斌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夏启斌先生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它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郭明文,1971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西南政法大学法学博士,英语专业八级,广东南方福瑞德律师事务所律师、华南农业大学教师。兼任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广州市南沙区劳动争议社会调解协会会长、广东南粤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省诉讼法学会会员等。目前在广东南方福瑞德律师事务所已执业13年,对律师业务熟悉并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

郭明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郭明文先生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它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谢娟,女,1972 年出生,香港城市大学国际经济法法学硕士、四川大学法律硕士,现任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兼任东阳光独立董事、最高人民检察院民事行政咨询专家、全国涉外律师领军人才库成员、广东省首批涉外律师领军人才库成员。

谢娟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谢娟女士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它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邢良文,男,1963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深会员,执业)、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现任广东丰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丰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广东省和广州市国资委监管企业外部董事,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咏声动漫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邢良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邢良文先生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它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作为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对公司提交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简称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一、《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简称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的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变更后的名称与公司目前的实际业务和发展战略相匹配,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意见

我们认为:

(一)本次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经我们审阅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世平先生、吴琨宗先生、赖晓敏先生、夏启斌先生及独立董事候选人郭明文先生、谢娟女士、邢良文先生的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兼职等情况,未发现其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亦不存在其它不允许担任董事的情况。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以上人员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

(三)本次换届选举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同意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谭　燕)　(刘中华)　(向　凌)
2022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2022-70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监事会于2022年9月26日向全体监事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9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参会监事3名,监事会主席旷高峰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需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人,职工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提名旷高峰先生、张刚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其简历附后。公司职代会联席会议将选举1名职工代表监事。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职工代表监事将与股东大会选举完成后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并采用等额选举。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9月30日

附: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旷高峰,男,1967年8月生,1992年7月参加工作,会计师、审计师,本科学历(湖南财经学院财政学专业)。历任韶钢审计处审计员、审计科副科长,韶钢审计部审计科科长,韶钢财务部财务结算中心经理、副部长、部长,韶关钢铁公司办(党委办)主任,现代产业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南华置业执行董事、总经理,韶钢嘉羊副董事长,韶钢松山监事等职务。2014年6月至2017年8月任韶关钢铁董事会秘书,2017年8月至2019年5月任韶关钢铁总经理助理(副总裁),2019年5月至2020年11月任韶关钢铁工会主席、韶钢松山工会主席(2019年8月至2020年11月兼任韶关钢铁职工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宝武集团中南钢铁工会主席、职工董事兼党委办公室主任、党委宣传部部长(2020年12月至2022年8月兼任中南钢铁党群工作部部长、总裁办公室主任,2022年8月至今兼任宝武集团中南钢铁办公室主任、企业文化部部长),2021年12月至今任韶钢松山监事会主席,2022年8月至今任韶钢松山工会负责人。

旷高峰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截至目前,旷高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旷高峰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中南钢铁担任工会主席、职工董事兼党群工作部部长、党委办公室主任、党委宣传部部长、总裁办公室主任,除此之外与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旷高峰先生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旷高峰先生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监事任职资格。

张刚,男,1968年3月生,1988年8月参加工作,高级政工师,本科学历(湖北经济学院经济学专业)。历任鄂钢热带分厂工会干事、团总支副书记、团总支书记,鄂钢热轧带钢厂热轧工段党支部书记,鄂钢宽厚板筹备处综合组组长、宽厚板厂厂长助理,鄂钢质检中心纪委书记、工会主席,鄂钢纪委副书记兼监察部副部长,鄂钢供应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鄂钢监察部副部长兼巡视督察组副组长等职务,2018年4月至2019年11月任鄂城钢铁纪委副书记兼监察部部长,2019年11月至2020年12月任鄂城钢铁纪委副书记兼纪检监督部部长,2020年12月至2021年9月任宝武集团中南钢铁内控管理部副部长、审计部副部长,纪检监督部副部长、党委巡察办副主任,2021年9月至2022年8月任宝武集团中南钢铁内控管理部副部长、审计部副部长,纪检监督部副部长、党委巡察办副主任、兼任韶钢松山监事,2022年8月至今任宝武集团中南钢铁审计部副部长、纪检监督部副部长、党委巡察办副主任(主持工作)、兼任韶钢松山监事。

张刚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截至目前,张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张刚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中南钢铁任内控管理部副部长、审计部副部长,纪检监督部副部长、党委巡察办副主任,除此之外张刚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刚先生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张刚先生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监事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2022-68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9月26日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9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三、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参会董事7名,公司董事长解旗先生主持了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审阅了会议材料,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决议

经会议逐一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简称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9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简称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李世平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吴琨宗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赖晓敏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夏启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次换届选举股东大会审议时采用累积投票制,采用等额选举,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9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郭明文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谢娟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邢良文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次换届选举股东大会审议时采用累积投票制,采用等额选举,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9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四)会议决定于2022年10月17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9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5319 证券简称:无锡振华 公告编号:2022-051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延期后的召开时间:2022年10月17日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0月10日

3.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319	无锡振华	2022/9/28

二、股东大会延期原因

因公司工作安排等原因,公司决定将原定于2022年10月10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22年10月17日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不变,审议事项不变;本次股东大会的延期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延期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延期后的现场会议的日期、时间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10月17日 14点00分

2.延期后的网络投票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自2022年10月17日

至2022年10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延期召开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其他相关事项参照公司2022年9月24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四、其他事项

1、拟出席本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A股股东须于2022年10月8日或之前办理登记手续;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秦宇蒙

联系电话:0510-85592554

传真:0510-85592399

邮编:214161

3、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防疫用品、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4、为减少人员聚集,公司建议投资者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

公司董事会对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并感谢广大投资者给予公司的理解与支持。

特此公告。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2853 证券简称:皮阿诺 公告编号:2022-048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礼斌先生的通知,获悉马礼斌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到期赎回解除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马礼斌	是	5,000,000	5.24%	2.68%	2021年6月28日	2022年9月28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5%	0.54%	2021年9月28日	2022年9月28日	
合计		6,000,000	6.29%	3.22%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马礼斌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马礼斌	95,337,986	51.11%	27,900,000	21,900,000	22.97%	11.74%

二、其他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持有、控制本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处于质押、冻结状态的情况。

2、本次是马礼斌先生对前期部分股份质押的到期赎回,不涉及新增融资。马礼斌先生的还款来源包括自有资金、投资分红等其他收入,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马礼斌先生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事宜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亦不存在负担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3、公司将持续关注马礼斌先生质押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解除质押的相关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593 证券简称:德龙汇能 公告编号:2022-042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证券简称:德龙汇能,证券代码:000593)股票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22年9月28日、9月29日)收盘价格涨幅累计偏离23.6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就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将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向控股股东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书面函证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未有处于筹划阶段的有关本公司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控股股东的核实函及回函。

特此公告。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609 证券简称:捷顺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4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王恒波先生通知,获悉王恒波先生于2022年9月2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649,059,741股的比例为0.0077%。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王恒波先生。

2、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3、增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4、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5、本次增持情况:2022年9月29日,王恒波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50,000股,增持金额合计33.40万元。增持前后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增持前		本次增持股数(股)	增持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恒波	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	390,800	0.0602	50,000	440,800	0.0679

二、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王恒波先生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增持股份后至少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不在敏感期内买卖公司股票。

3、公司将持续关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督促相关人员合规交易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三十日